

# 鹤壁市兰苑中学学校田径场修缮翻新项目（二次） 成交公告

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鹤财磋商采购-2023-55
- 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鹤壁市兰苑中学学校田径场修缮翻新项目（二次）
- 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- 4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3年9月1日
- 5、评审日期：2023年9月19日

## 二、采购项目用途、数量、简要技术要求、合同履行日期：

- 1、学校田径场修缮翻新等（具体工程量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）；
- 2、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，达到合格标准。
- 3、工期：30 日历天。

## 三、成交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供应商名称	地址	中标金额	单位
HBCG-2023-0490-01	鹤壁市兰苑中学学校田径场修缮翻新项目（二次）	河南润荣建设有限公司	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上峪乡人民政府南院北楼204房间	1392363.00	元
	序号	名称	建设地点	项目负责人	执业证书信息
	1	鹤壁市兰苑中学学校田径场修缮翻新	鹤壁市兰苑中学	张玲玲	豫241121227623

## 四、评审专家名单

栗鹤霞 李淑红 杨岭(采购人代表)

## 五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《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〈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〉的通知（豫招协【2023】002号）规定标准计取

收费金额：16708.356元

## 六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鹤壁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-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河南省·鹤壁市)》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## 七、其他补充事宜

1、成交供应商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的，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融资意向登记，或者在“通知公告”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。2、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质疑，可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和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相关规定，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携带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）、质疑函原件(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)及相关证明材料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邮寄件、传真件不予受理），逾期将不再受理。

八、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采 购 人：鹤壁市兰苑中学

地 址：鹤壁市淇滨区衡山路中段

联 系 人：杨先生

联系电话：0392-3261017

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代理机构：河南中鑫恒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东、冬青街北6幢905

联 系 人：邵女士

联系方式：18839256777



3. 监督单位：鹤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392-3314516